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
- 二、臺中市公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

貳、甄選項目及名額：

課後照顧班教師正取 2 名，中年級 1 名，高年級 1 名；備取若干名(依實際開班數列冊候用)。

參、報名資格：

- 一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、幼兒園教保員、助理教保員。
- 二、曾任國民小學兼任、代理、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，且表現良好者。
- 三、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，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。
- 四、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者。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。
- 五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，並經直轄市、縣市主管機關自行或委辦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專業課程訓練結訓者。

肆、報名日期與方式：

- 一、即日起至 113 年 1 月 14 日(星期日)中午 12:00 前由學務處受理書面資料收件。

(以郵戳為憑；親送或掛號郵寄均可；例假日執勤警衛代收，逾期恕不予受理)。

- 二、地址：40654 臺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435 號。電話：(04)22447049 # 721。

- 三、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後照顧教師」。

伍、報名資料內容：

- 一、報名表(如附件)
 - 二、履歷表(自行設計格式，但基本內容須含有「教學理念」及「班級經營」)
 - 三、學經歷證件影本、身分證影本、退伍令影本(男性教師)、相關證件等影本
- 以上資料請裝訂成冊成乙份，親送或以掛號郵寄至本校學務處訓育組長吳佳怡老師收(逾期恕不予受理)。

陸、甄選方式及課程內涵：

一、以書面審查及口試為主：口試占 60%，書面資料審查占 40%，依成績訂定優先順序及順位列冊候用，並依相關法規聘用。本校將依報名資格、個人履歷、英文教學專長、其它專長和服務證明等結果擇優錄取列冊候用，總成績未達 75 分者不予錄取。

二、口試時間：113 年 1 月 19 日(五)上午 10:00 地點：南棟階梯教室。

三、課後照顧班教師

1. 具備內涵：

- (1)作業指導。
- (2)多元興趣培養與規劃。
- (3)常規管理與生活智能發展。
- (4)體能活動規劃。

2. 上、下班時間：12:40 至下午 18:00，檢查窗戶、水電、風扇關閉為止(若家長超過 10 分鐘未接，可與協同教師連絡處理)。

3. 薪資待遇：113 年 2 月 16 日至 113 年 6 月 28 日止(依實際上課天數支應)

柒、放榜及錄取：

一、放榜：113 年 1 月 19 日(五)下午 16 時前於本校網站

(<https://qxes.tc.edu.tw/>) 公告錄取順序名單，請報考人自行上網查看，不另行通知。

二、錄取：人員錄取聘任後，如發現有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及教師法第 14 條或檢附不實證件致資格不符者，錄取無效不得異議；經繳驗各種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者，除取消錄取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應自行負責。

捌、報到時間：

請錄取人員於 113 年 1 月 22 日(一)上午 9-10 時前攜帶身分證件正本和影本、中國信託存摺影本至本學務處辦理報到，逾期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依序遞補。

為維護學生受教權，錄取人員未經本校同意，不得中途離職。

玖、聘期：113 年 2 月 16 日至 113 年 6 月 28 日止

拾、簡章及報名表請至本校校網首頁 (<https://qxes.tc.edu.tw/>) 自行下載。

臺中市北屯區僑孝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報名表

姓名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	性別	
身分證字號							最近三個月內正面半身 2 吋相片 1 張黏貼處
通訊地址							
聯絡電話							
行動電話							
最高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						
報名資格 (符合右列資格之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、幼兒園教保員、助理教保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曾任國民小學兼任、代理、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，且表現良好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，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者。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，並經直轄市、縣市主管機關自行或委辦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專業課程訓練結訓者。						
經 歷	曾服務單位 (學校、機構)	職 稱			起訖年月		
專 長					備 註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有英文教學專長者。
繳交證明文件 (錄取時需繳驗相關證件正本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履歷表乙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符合報名資格證件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退伍令影本 (男性教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切結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 服務證明書(件)						

※以上所填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應負法律責任。

填表日期：

報考人：

(簽名並蓋章)

